

# 最新信用借款合同样本图(模板9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信用借款合同样本图篇一

借款方(乙方)： 住所地： 联系电话：

担保方(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 1. 借款金额、期限

1.1 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下同)。

1.2 本合同项下借款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1.3 甲方应按1.2条约定一次性提取借款，乙方提前或推迟提款，应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视为违约。

### 2. 借款利率、利息

本合同项下月利率为 %，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息。借款到期，利随本清。

利率按以下方式支付：

### 3. 还款方式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和按期足额支付利息。

#### 4. 担保

4.1 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丙方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4.2 丙方完全了解乙方的借款用途，为其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完全出于自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真实。

4.3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含律师费)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4 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确定的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4.5 若甲方按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款项，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向乙方通知的还款日之次日起两年。

4.6 甲方与乙方协议变更本合同，无须经丙方同意，丙方仍在原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7 甲方将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丙方仍在原保证范围内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8 甲方依合同约定，依法解除本合同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丙方提前承担保证责任，丙方应在接到通知之日起10日内履行保证责任。

4.9 丙方保证责任为独立责任，不因甲、乙方借款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 5. 乙方权利、义务

5.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提前还款。

5.2 自觉接受甲方对本合同项下借款使用情况的调查、了解及监督。

5.3 按本合同约定清偿本合同项下的本金、利息。

5.4 变更住所、通讯地址、号码应在变更后7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5.5 如发生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任何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离、结婚,对外投资,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等),应当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 6. 违约责任

6.1 甲方应按约定日提取款项,否则甲方有权按合同利率按日计收迟延违约金。

6.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提前归还款项,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和利率计收利息。

6.3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6.3.1 向甲方提供虚假情况或者隐瞒重要事实;

6.3.2 不配合、拒绝接受甲方的监督;

6.3.3 未经甲方同意,转让、处分其资产;

6.3.5 其他任何可能导致甲方实现债权受到威胁或遭受严重损失的。

## 7. 合同无效、变更、解除、终止

保证人(盖章)\_\_\_\_\_ 债权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信用借款合同样本图篇二

个人借款合同样本，以下是由文书帮小编提供个人借款合同样本阅读。

甲方(借款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乙方(贷款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甲乙双方就下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贷给甲方人民币(大写)\_\_\_\_\_，  
于\_\_\_\_\_前交付甲方。

六、本合同自\_\_\_\_\_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 信用借款合同样本图篇三

出借人(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因生意周转需要，向甲方借款，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依法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一、借款本金：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元整。

二、借款日期：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年 月 日。

三、借款利息：月利率 乙方应于借款期限届满归还本金的同时支付利息，乙方逾期归还借款的构成违约。

四、如乙方逾期归还借款的按照每日借款本金总额的2%支付。

五、借款期限届满，乙方归还甲方的款项按以下次序扣除：1、借款本金；2、借款利息；3、逾期违约金；4、本合同第六条约定对经济损失。

七、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时生效，本合同签订于河北省保定市白沟镇。

甲方：乙方： 电话： 现住地址： 原住地址： 担 保 人

担保人对以上借款合同应认真阅读，内容清楚，同意为乙方向甲方借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的范围包括：借款合同的本金、利息、违约金，担保人期限为两年。

担保人：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现住地址：

担保签订日期：

## 信用借款合同样本图篇四

公司借款合同样本，以下是由文书帮小编提供借款合同样本阅读。

经\_\_\_\_\_（下称贷款方）与 \_\_\_\_\_（下称借款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自\_\_\_\_\_起，由贷款方向借款方提供\_\_\_\_\_ (种类) 贷款(大写)\_\_\_\_\_，用于\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止，利率按月息\_\_\_\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方法计算。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

第二条 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 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_\_‰利息。

第四条 借款方保证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必须在贷款到期前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方审查同意，签订延期还款协议。借款方不申请延期或双方未签订延期还款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方按规定加收\_\_\_\_\_‰的利息，并可随时从借款方存款账户中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五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 借贷双方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其他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及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第九条 本合同从借、贷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双方各执一份。

借款方：\_\_\_\_\_

贷款方：\_\_\_\_\_

借款单位：\_\_\_\_\_

贷款单位：（公章）\_\_\_\_\_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经办人：（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章）\_\_\_\_\_

负责人：（章）\_\_\_\_\_

经办人：（章）\_\_\_\_\_

开户银行及账户：\_\_\_\_\_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 信用借款合同样本图篇五

## 一、借款用途

张xx要从事个体经营,急需一笔资金。

## 二、借款金额

借款方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叁万元。

## 三、借款利息

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利为7%。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款,逾期部分加收利率0.5%。

## 四、借款期限

借款方保证从20xx年1月起至20xx年12月止,按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期限追回贷款。

## 五、条款变更

因国家变更利率,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六、权利义务

贷款方有权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方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部分参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贷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 七、保证条款

(一) 借款方用自有房屋6间做抵押, 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 贷款方 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 抵押权消灭。

(二) 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 不得挪作他用, 不得 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三) 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 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 了解借款方 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 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 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 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 利, 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也可由第三 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未做约定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 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2份, 双方各执1份。

贷款人: 张xx

借款人: 刘

## 信用借款合同样本图篇六

合同编号:

出质人(甲方):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开户金融机构及帐号:

质权人(乙方):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为确保\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质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质押,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 甲方以“质押财产清单”(附后)所列之财产设定质押。

第二条 甲方质押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贷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 甲方保证对质押财产依法享有所有权或经营管理权。

第四条 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质押财产交付乙方占有并同时向乙方支付保管费\_\_\_\_\_元。

第五条 质押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元及利息、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及实现贷款债权和质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六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

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鉴定、保险、保管、运输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质押期间，乙方有妥善保管质押财产的义务，因乙方的过错导致质押财产的价值减少，应当：(1)在借款人全部履行借款合同债务后，乙方向甲方赔偿；(2)如借款人未能全部履行借款合同债务，乙方的赔偿责任可因未得到履行的借款合同债务而部分或全部抵消。

第九条 甲方应办理质押财产在质押期间的财产保险。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为乙方。保险单证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十条 质押期间，质押财产如发生投保范围的损失，或者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质押财产价值减少的，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作为质押财产，存入乙方指定的帐户，质押期间双方均不得动用。

第十一条 非因乙方过错致质押财产价值减少，甲方应在三十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十二条 质押期间，质押财产造成环境污染或造成其他损害，应由甲方独立承担责任。第十三条 质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质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质押财产。

第十四条 质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其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五条 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方有权以质押财产折价或以拍卖、变卖、兑现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实现质权。

下已发放的贷款本息：

1、甲方被宣告破产或被解散；

3、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改变贷款用途、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七条 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有权就违约金、赔偿金直接与甲方存款帐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八条 乙方依法处分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1、支付处分质押财产所需的费用；

2、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利息；

3、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本金、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4、支付其他费用。

第十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二十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解决达不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签订后自甲方将质押财产交付乙方占有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二條 本合同應由雙方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權代理人)簽字並加蓋公章。 第二十三條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理人： 法定代理人：

(或委託代理人) (或委託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

\_\_\_\_\_ 號《質押合同》項下：

出質人：(公章) 質權人：(公章)

法定代理人： 法定代理人：

(或委託代理人)簽字： (或委託代理人)簽字：

## 信用借款合同樣本圖篇七

身份證號碼： \_\_\_\_\_

乙方(借款人)： \_\_\_\_\_

法定代理人： \_\_\_\_\_

公司地址： \_\_\_\_\_

營業執照號註冊號： \_\_\_\_\_

丙方(擔保人)： \_\_\_\_\_

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当事人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出借人)\_\_\_\_\_出借人民币\_\_\_\_\_，期限\_\_\_个月，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借款期限届满日为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的，顺延至节假日、休息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利息按实际占有天数计算。

第二条：借款利率为月息\_\_\_%，从出资人实际交付借款之日起计息至本金结清之日。

第三条：乙方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乙方承诺合法使用借款，不得用作违法活动。

第四条：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当日，一次性向乙方交付全部借款。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时间以支付凭证为准。

第五条：乙方还款方式为：按月还息，每月20日为乙方的付息终结日。在每月1日至20日(含20日)期间借款的借款人需将第一个月利息直接交给出借人;20日之后借款的借款人应在次月的20日之前(含20日)支付的第一个利息。本金分期归还或到期后一次性归还，具体归还办法见还款计划书。

第六条：根据乙方之请求，丙方愿对本合同项下甲方对乙方的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借款到期之日起三日内如乙方未能足额将借款本金偿还甲方时，丙方保证将应付款项(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偿付给甲方。

第七条：因乙方不履行还款义务，丙方为乙方代为偿还借款

后，甲方即将本合同项下的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等在内的所有债权转让给丙方，丙方即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丙方享有本合同中甲方对乙方享有的所有合同权利。

第八条：本合同如须办理公证，乙方承担公证费用。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
- 2、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抽回资金。
- 3、借款交付后，配合丙方对乙方使用借款进行管理和监控。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转作他用，更不得用于违法行为。
- 2、乙方应根据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文件及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文件的真实性与合法性。
- 3、按照约定向丙方支付担保服务费。
- 4、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 5、乙方的居住地、联系方式、单位的变迁等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后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及丙方。
- 6、乙方服从丙方的贷后管理与风险监控。
- 7、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人民币\_\_\_\_\_保证金。

## 第十一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乙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进行调查，对乙方的资信、资产状况进行调查。
- 2、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后，丙方成为乙方新的债权人，享有原债权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 3、受甲方委托对乙方使用借款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催收，并对借款风险进行监控。

##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每月20日(含20日)之前支付利息，由丙方于三日内代为偿付(节假日顺延)，同时乙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
-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偿还本金的，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因乙方未按期、足额向甲方履行还款义务而导致丙方向甲方垫款的，乙方应自丙方垫款之日起，向丙方支付垫款金额40%的违约金。若丙方垫付之后，乙方仍未偿还垫付款，自逾期之日起，按借款金额日千分之五向丙方支付滞纳金。丙方有权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通过报纸、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发布乙方的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 4、在借款期间，若借款人预留在xx公司的联系方式、实际居住地、工作单位等发生变化导致无法与借款人取得联系，而借款人明知还款义务和期限却不主动和xx公司联系，也不按期还款，最终导致瑞银公司进行催收的，上述行为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xx公司支付1000元的违约金。
- 5、在借款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无力清偿欠款，



而导致xx公司采取相关措施的，除支付采取相关措施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外(包括律师费)，乙方还应向xx公司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

6、借款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不按时、足额将借款交付给乙方，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缴纳保证金。在乙方按时付清本息后，丙方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若乙方发生上述任何一项违约行为，则丙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所交纳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和滞纳金，且在保证金金额不足以支付当前违约金和滞纳金的情况下，丙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8、若丙方违反上述第七条约定，则丙方应赔偿甲方违约金，即每超过一日赔偿甲方人民币100元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乙方提前偿还借款的，除按照实际用款期间支付利息外，还应当向甲方再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丙方住所地所在法院管辖。乙方自愿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自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声明条款

1、甲方、乙方已仔细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甲方、乙方要求，丙方已经就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甲方、乙方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了解。



年\_\_\_\_月\_\_\_\_万元。

第五条 借款方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双方同意按有关规定用下列资金还款：

1. 贷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所得税前的利润\_\_\_\_万元，
2. 贷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税金\_\_\_\_万元，
3. 自有资金(包括更新改造资金、新产品试制费和生产发展基金)\_\_\_\_\_万元。
4.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_\_\_\_\_万元，
5. 贷款项目交主管部门的费用\_\_\_\_\_万元，
6. 其他资金\_\_\_\_\_万元。

第六条 贷款方有权监督借款方按照批准的项目实施计划、设计方案和合同规定使用借款，未经贷款方同意，借款方不得随意变更项目内容和借款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收回或停止借款，并对挪用的贷款部分加收利息\_\_\_\_ %。

第七条 如借款方不能按期归还借款，由保证人或担保单位承担偿还本息的责任。

第八条 本合同经借款方、贷款方、保证方签章后生效。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方(单位)：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贷款方(单位)：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保证人(单位)：\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贷款方：中国\_\_\_\_银行\_\_\_\_分(支)行(或信用社)；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借款方：\_\_\_\_\_ (单位或个人)；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保证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邮码：\_\_\_\_ 电话：\_\_\_\_\_

借款方为进行生产(或经营活动)，向贷款方申请借款，并由作为保证人，贷款方业已审查批准，经三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贷款种类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第三条 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

第四条 借款利率为月息千分之，利随本清，如遇国家调整利

率，按新规定计算。

## 第五条借款和还款期限

1. 借款时间共年零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 借款分期如下：

贷款期限

贷款时间

贷款金额

第一期

\_\_\_年\_\_\_月\_\_\_月底前

元

第二期

\_\_\_年\_\_\_月\_\_\_月底前

元

第三期

\_\_\_年\_\_\_月\_\_\_月底前

元

3. 还款分期如下：

归还期限

归还时间

还款金额

还款时间利率

第一期

年月底前

元

第二期

年月底前

元

第三期

年月底前

元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1. 还款资金来源：\_\_\_\_\_

2. 还款方式：\_\_\_\_\_

第七条保证条款

1. 借款方用\_\_\_\_\_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品由贷款方退还借款方。

2. 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3. 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4. 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料。
5. 有保证人担保，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利，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 第八条约定条款

由于经营管理不善而关闭、破产，确实无法履行合同的，在处理财产时，除了按国家规定用于人员工资和必要的维护费用外，应优先偿还贷款。由于上级主管部门决定关、停、并转或撤销工程建设等措施，或者由于不可抗力的意外事故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经向贷款方申请，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并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 推荐合同范文

- 借款合同表
- 外汇借款合同
- 住房公积金借款合同

## 第九条违约责任

### 一. 借款方的违约责任

1. 借款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银行规定的利率加收罚息。
2. 借款方如逾期不还借款，贷款方有权追回借款，并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3. 借款方使用借款造成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贷款方应追回贷款本息，有关单位对直接责任人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二、贷款方的违约责任

1. 贷款方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应与加收借款方的罚息计算相同。

2. 银行工作人员，因失职行为造成贷款损失浪费或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应追究行政和经济责任。情节严重的，应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第十条 合同变更或解除。

1. 本合同非因《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 当事人一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款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合同变更或解除后，借款方已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各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贷款方、借款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报送等有关单位(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贷款方：\_\_\_\_\_ (公章)



代表人： \_\_\_\_\_

日期： \_\_\_\_\_

借款方： \_\_\_\_\_ (公章)

代表人： \_\_\_\_\_

日期： \_\_\_\_\_

银行帐户： \_\_\_\_\_

保证方： \_\_\_\_\_ (公章)

代表人： \_\_\_\_\_

日期： \_\_\_\_\_

## 信用借款合同样本图篇九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借款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担保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 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三方经过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贷款方提供借款方\_\_\_\_\_贷款\_\_\_\_\_元。借款、还款计划如下：

分期还款计划

日 期

金 额

利 率

用 途

日 期

借款本金

第二条、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全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第三条、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条、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六条、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条、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_\_\_\_\_作担保。

第八条、贷款到期后一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单位(或担保人)负责为借款方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九条、补充条款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_\_\_\_\_公证处一份。

第十一条、本合同经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贷款方：\_\_\_\_\_ (章)

代表人：\_\_\_\_\_

借款方：\_\_\_\_\_ (章)

代表人：\_\_\_\_\_

担保方：\_\_\_\_\_ (章)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